

國家圖書館 函

地址：10001臺北市中山南路20號
承辦人：林冠吟
電話：(02)2361-9132分機714
傳真：(02)2381-5372
電子信箱：icanlin@ncl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國圖事字第106010014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、三(374674_10601001470_1_374674_10601001470_1.pdf、374674_10601001470_1_374674_10601001470_2.odt)

主旨：敬邀貴單位合作辦理「2017年書香社區認證」行銷推廣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館為建構書香社會及促進閱讀風氣，特建置「書香社區認證網站」(<http://scc.ncl.edu.tw/book/>)，為鼓勵個人及家庭踴躍上網認證，本年度將辦理行銷推廣活動，以擴大活動實施效益。
- 二、如蒙惠允合作，惠請協助推薦所屬學校或村里，並填寫「2017書香社區認證網站推薦單位基本資料表」於7月31日前函復本館。本館將於收到基本資料表後，與該單位聯繫派員參加本館所舉辦之說明會，以利會後於該單位內自行辦理行銷推廣活動以及張貼海報、發送傳單與精美文宣品等事宜。
- 三、檢附活動文宣1份，備請卓參。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

花府 106/07/1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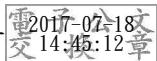


1060136035



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民政處、連江縣政府民政處、宜蘭縣政府民政處、新竹縣政府民政處、苗栗縣政府民政處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南投縣政府民政處、雲林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屏東縣政府民政處、臺東縣政府民政處、花蓮縣政府民政處、澎湖縣政府民政處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、新竹市政府民政處、嘉義市政府民政處、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新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

副本：本館圖書館事業發展組



裝



訂

線